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3日以电话和网络传输方式发出。
2. 会议于2023年4月23日下午2点以现场方式召开。
3. 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
4. 会议由董事长吴迪主持，监事会成员列席本次会议。
5.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审议通过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 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 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为全资子公司二热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及子公司拟在2022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期间内，向银行借款总额度不超过35亿元

人民币。

为保证办理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及董事会根据生产经营实际资金需求和银行届时贷款利率情况，按照“及时满足需求和降低融资成本”的原则，在上述贷款额度内，选择银行、确定借款时间、信贷方式、信贷金额及签署信贷合同等。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财务资助进行展期的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另外，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相关“独立意见”和“2022年度述职报告”。

上述相关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同期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第1、3、4、5、7、8、9、10、11、12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3.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